

证券代码：873442

证券简称：鑫源电气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2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炳生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8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任职期将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炳生、李亮、张正民、李如林、汤小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本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仍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任职期将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徐广宝、张斌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美高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本届监事会的现任监事仍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

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上述监事候选人与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张美高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张炳生	董事	任职	2025年2月26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如林	董事	任职	2025年2月26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亮	董事	任职	2025年2月26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正民	董事	任职	2025年2月26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汤小平	董事	任职	2025年2月26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斌	监事	任职	2025年2月26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徐广宝	监事	任职	2025年2月26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7 日